

争议案例分享（11）——关于水泥搅拌桩超出设计桩顶标高部分的计价争议案例

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3-11-24 07:40 发表于广东

收录于合集

#争议案例

309个



关于水泥搅拌桩超出设计桩顶标高部分的计价争议案例

某区综合开发项目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发包人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确定由某建设公司融资承建。2012年8月签订的投资建设合同显示，工程采用定额计价方式，执行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0》，目前处于竣工结算阶段。

一、争议事项

施工图要求，水泥搅拌桩施工时，停浆（灰）面应高于设计标高500mm，并将桩顶以上土层及桩顶施工质量较差的桩段，采用人工挖除。双方对水泥搅拌桩超出设计桩顶标高500mm的部分是否可按实体计算产生争议。

二、双方观点

发包人认为，根据《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》第一册工程量计算规则：“深层搅拌水泥桩，以设计图示尺寸以m计算”，水泥搅拌桩超出设计图示尺寸以外的工程量按空桩计算。

承包人认为，水泥搅拌桩设计桩顶标高以上500mm是同水泥搅拌桩桩体一样进行喷浆搅拌施工，在广东省2018年土建定额P67页3.1条中已明确“水泥搅拌桩桩长按设计顶标高至桩底长度另加500mm计算”。

三、我站观点

本项目为市政工程，应按《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》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算，深层搅拌水泥桩以设计图示尺寸以m计算。

(本案例信息来源于粤标定复函〔2023〕130号文。如有不同观点，欢迎留言分享。)

收录于合集 #争议案例 309

上一篇·争议案例分享(10)——关于不同基坑支护形式的土方开挖套用定额的争议案例

阅读 1738



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

分享 收藏 1 6

写下你的留言